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刑事执行检察高质量发展

——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党建工作纪实

本报通讯员 吕昂 何雨亮 文/图

近年来,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党支部秉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职责使命,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推进基层组织建设提质增效与党建领航铸魂工程,高质量机关党建为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筑牢根基。

该院党支部成立以来,团结带领现有24名党员坚持以党建高质量发展引领刑事执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经过不懈奋斗,该院获评第十九批自治区文明单位、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一起减刑监督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性案例适用指引,微电影《悔·罪》荣获全国检察机关“三微”作品优秀奖,“检·岩”文化品牌获评第三届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2024年全国检察机关基层院建设特色品牌,该党支部还获评“2024年五星级党组织”称号。

凝心铸魂,践行“两个维护”

深化理论武装。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组“第一议题”、党支部学习“第一内容”、党员干警学习“第一任务”。依托“三会一课”等平台,通过支部书记领学等多种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等重要会议精神,引导干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增强组织功能。党支部书记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支部工作要点,推进党建任务落实,配强支部班子。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排查党员信教参教问题,规范网络行为。强化党员监督管理,把好发展关,开展“十星评定”,建立政治、廉政“双档案”,提升干警政治素养。

打造廉洁机关。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学查改。通过廉政党课等形式开展廉政教育月活动,以案示警,摄制的《青年干警说清廉》短视频获市纪委优秀奖。

党建引领,服务中心大局

聚焦发展大局。开展“争当实干者、争当先锋队”实践活动,组建“检·岩”办案团队。主动融入全市发展大局,监督审前未羁押判实刑罪犯交付执行,解决“收押难”问题,2024年2月实现近年来积存的76名罪犯“应收尽收”。强化监外执行监督,纠正社区矫正对象脱管等问题。

聚焦监管安全。推进智慧检务,打造“数ZHI执行”品牌,7个数字检察模型入选区、市两级模型库,推送监督线索并应用成案47件,以数字检察助力监管安全。与多部门签订党建共建协议,设立党员先锋



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开展“讲好红色故事 凝聚检察力量”微党课评选表彰。

岗,监督配合监管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织牢监管场所安全“防护网”。强化医疗卫生检察,推动监管场所整改涉医疗卫生问题14个,健全完善5项机制。

聚焦权益保障。紧盯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保障,累计纠正刑期计算错误193天。通过组织开展罪犯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监督专项活动,推动办理假释案件12件,成功扭转假释制度适用率低的局面,连续三年在全区率先实现假释案件“破零”。监督监狱畅通节假日会见“绿色通道”,有温度地促进罪犯从“心”改造。剥夺政治权利执行监督、判实未执监督和有效降低被监管人死亡率三项工作经验在全区检察机关推广。

“三个融合”,厚植检察文化

融合推进“党建+人才培养”。落实“青春铸检魂”计划,构建一体化教育培训体系,建立青年干警列席检察官联系会机制和导师制度,开展多项活动提升干警能力。2名干警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巡回检察人才库,3名干警分别入选全区检察机关办公室人才库、数字检察人才库。

融合推进“党建+文化建设”。紧密结合石嘴山地域特色推进检察文化建设,组织干警参加各类活动,定期以体检、过政治生日、慰问困难干警等方式开展干警关怀活动,以文化力量激发执检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选派的党员干警在市检察院举办的“检察官办案故事”竞赛中荣获二等獎。

融合推进“党建+普法宣传”。搭建服务宣传平台,结合“双报到、双报告”组织党员干警定期进社区、进社区矫正机构、进监管场所等开展法治宣传。制作推出“‘检·岩’说案”“漫话执检”等新媒体专栏,根据陆某某减刑监督案件办理实际改编摄制的微电影《悔·罪》荣获全国检察机关微电影类“优秀作品奖”,持续提高刑事执行检察的社会认知度与影响力。

下一步,石嘴山市红果子地区人民检察院党支部将持续加强党建工作,担负起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的职责,在服务保障大局中提升“战斗力”,在促进检察业务发展中强化“创新力”,在攻坚克难中增强“凝聚力”,将强党建成果转化成为司法为民成效,持续以党建高质量发展引领刑事执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平罗公安书写温暖为民故事

本报通讯员 李冉

清晨的平罗县公安局城关北街派出所内,值班民警早已开始忙碌。一位老人拿着身份证前来办理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但是看着表格的他却犯了难:“丫头,我不会写字,这表咋填啊?”“大爷您别着急,我帮您填。”值班人员一边耐心询问大爷的基本信息,一边仔细帮他填写表格、办理业务。

“您好,我要报警,有人拖欠工资!”

一通电话打破了值班室的宁静。农民工马某某因个体户杨某某拖欠其8610元工资,情绪激动地拨打报警电话求助。民警了解到,今年3月至4月,杨某某雇佣马某某在工地做电焊工,约定5月15日前结清工资,后因工作琐事产生矛盾导致工资未兑现,双方多次“隔空对骂”。民警将两人请到派出所调解室,经过一小小时释法说理,两人终于达成和解,相互赔礼道歉,杨某某当场结清工资。

“警察同志,谢谢你们帮我找回走丢的小狗。”杨女士向平罗县公安局城

关南街派出所赠送锦旗,感谢民警帮她找回走丢的爱犬。一天辖区,杨女士遛狗时不慎将陪伴其六七年的小狗丢失,焦急地报警寻求帮助。值班人员接警后立即兵分两路,通过视频研判和走访调查,判断小狗被人捡走。经三小时查找,终于找到了捡到小狗的王先生并物归原主,杨女士专门制作锦旗送来向民警表示感谢。

“这些地方人流量大,大家取快递、出门买菜时顺道就能瞅两眼,多一分了解就少一分风险。这不,连小朋友都来学习反诈知识了。”社区民警将反诈宣传海报贴到最显眼的位置。海报上的“防骗四不”提示配上有趣的动漫插画,一下就能抓住居民的眼球。

在该局特警大队,训练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拳术训练刚劲十足,战术演练配合默契,突入、警戒、掩护,一招一式精准利落,尽显特警的锋芒与担当。他们精神抖擞,用高强度的体能训练和技能打磨,筑牢守护城市安全的坚实防线。

大武口集中开展禁种踏查铲毒行动

本报讯 (记者 张建兴) “大家踏查时一定要仔细认真,确保此次禁种铲毒行动取得实效。”为深入推进禁种铲毒工作,持续巩固辖区“零产量”禁种成果,7月8日,大武口区禁毒办联合长胜街道各村、社区干部和群众集中开展禁种踏查铲毒行动。

行动中,全体人员克服天气炎热、踏查区域点多面广等困难,严格按照“不放过一株一苗,不遗漏一草一木”的

原则,深入田间地头、果园林地、房前屋后等重点区域开展地毯式排查,确保无遗漏、无死角。同时,在踏查过程中,工作人员还积极向群众普及罂粟、大麻等常见毒品原植物的外观特征及危害性,深入宣传禁种铲毒的法律知识及禁种铲毒的重要性,使“种毒违法、种毒必铲、种毒必究”的禁毒理念深入人心。

此次踏查行动共铲除野生大麻幼苗200余株,并现场进行了销毁。

大武口区检察院分析业务质效助推工作见效

本报讯 (通讯员 雷于慧) 7月9日,大武口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今年1月至6月重点工作及业务质效汇报分析会,通报全院上半年业务质效指标,系统梳理了数字检察工作进展,重点报告了各条线模型成案及场景监督点覆盖情况。同步通报了检察宣传成效以及各部门信息工作成果,为全面评估工作提供了多维数据支撑。各业务条线负责人汇报本部门工作进展、突出亮点,直面问题短板,深刻剖析原因,明确定改进方向与具体措施。

该院要求全院干警统一思想,认真分析数据波动背后的深层原因,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核心导向,统筹好“有质量的数量”与“有数量的质量”的关系。纵深推进数字检察工作,加快数字模型的创建、优化与实战应用推广,深化数据融合与智能分析,拓展数字监督场景覆盖的深度与广度,以科技赋能提升监督的精准度和治理效能。强化政治引领与专业素养培养,充分发挥科学管理的导向激励作用,激发队伍内生动力。

平安中卫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王荣 校对 谢娟

中卫中院执结一起“沉睡”15年终本案件

本报通讯员 黄滢

“我的执行案件终本了,是不是案件就结束了?那我的钱怎么办?”“你放心,终本并非一终了之,你的案子我们管到底。”最高人民法院部署“终本清仓”专项行动以来,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围绕清理目标,从涉民生案件入手,对终本库中的案件全面梳理筛查,分类施策、分步推进,依法有序推动“终本清仓”取得实质性进展,执结一起“沉睡”15年的终本案件。

2009年1月,王某某借给田某、王某70余万元,因田某、王某(系夫妻关系)一直未偿还借款,经法院判决由田某、王某偿还王某某借款及利息79万余元,王某某于2010年4月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对田某、王某名下的财产情况作了详尽调查后,采取强制执行措施,执行到位36万余元,下剩40多万元因被执行人再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以终本结案。

喊叫水法庭调解 两起纠纷当庭履行

本报讯 (通讯员 牛娇燕) 7月3日,中宁县人民法院喊叫水法庭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和一起离婚纠纷,两起案件的被告均当庭履行了诉讼标的。

2021年起,原告杨某与被告马某某一直有买卖往来,原告在灵武市经营一家鸡肉店,被告多次在原告处购买鸡肉用于餐厅经营,但未按期结清货款。经核算,被告尚欠原告2.7万元货款没有给付,杨某多次催要无果后,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认真阅卷。了解到原告杨某与被告马某某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原告诉求的事实清楚、证据充分,考虑到原、被告系多年的合作关系,且仍从事餐饮、鸡肉买卖职业,为了不伤害双方之间的感情,法官静心听取双方的陈述与诉求,耐心倾听各自的心声,细心释法明理。最终,该案以被告当庭履行所有货款而握手言和。

原告马某与被告周某于2024年结婚,婚后无子女,初期二人感情融洽,但随着时光流转,平淡生活与繁杂琐事不断冲击,加之双方老人的参与,本就不稳固的夫妻感情逐渐出现裂痕,争吵成了家常便饭,矛盾不断升级。今年5月双方再次争执,派出所处警调解未果。

离婚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及时通知原、被告到庭了解情况,看着二人互不相让的态度,法官认为夫妻感情确已破裂。为了达到案结事了人和的目的,法官从情理、事理、法理着手,引导当事人理性解决问题,努力寻找双方利益平衡点。历经5个小时的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解除婚姻关系、平均分割夫妻共同财产、存款,并当庭履行。

元,双方就本案再无纠纷。

5月20日,田某将48万元打到法院执行案款账户。至此,这件长达15年的陈年旧案顺利执结,中卫中院对田某、王某的限制措施也依法解除。

该案的成功执结,展现了人民法院在终本案件管理中坚持“程序终结但责任不终结”的工作理念,有序化解终本案件,重新唤醒“执行不能”的案件,力求让每一起终本案件都能执行到位,实现案结事了。

最高人民法院部署“终本清仓”专项行动以来,中卫中院已有124件终本案件顺利出清,执行到位金额854.62万元,清仓取得显著成效。下一步,该院将不断完善终本案件常态化管理,推动“终本清仓”工作走深走实,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和企业经营者急难愁盼的“执行难”问题,努力把“终本清仓”专项行动成果转化成为保障民生权益、优化营商环境的实际成效。



7月4日,中卫市两级法院开展了司法警察实战化汇报演练,进一步提升队伍应急处突实战能力,切实筑牢安全防线。本报通讯员 王丹 摄

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

系列报道

沙坡头公安暖心服务提升群众幸福感

本报通讯员 柳森 周波

一直以来,中卫市公安局沙坡头区分局秉持“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理念,为百姓排忧解难,再到化解矛盾纠纷,守护群众财产安全,成为炎炎夏日里最令人安心的“清凉色”。

“这下能坐轮椅出去晒太阳了,谢谢您。”刘某连声称向民警道谢。

近日,镇罗派出所社区民辅警在入户走访过程中了解到,辖区居民刘某因意外导致瘫痪,因其家庭经济困难,无力购置轮椅。得知这一情况后,民警辅警迅速行动,经过与镇罗镇民生中心沟通协调,为刘某申请到一台崭新的轮椅。当新轮椅送到刘某家中时,刘某及家人难掩喜悦,连连表示感谢。民警辅警耐心为其安装调试,并叮嘱刘某勇敢面对生活,积极接受治疗。

“同学们,玩耍时一定远离湖边渠边,保护好自身安全。”7月7日,滨河派出所新墩警务室法务副校长深入辖区中学,以“反诈普法进校园 共筑安全防护墙”为主题,给全校师生上了一堂暑期安全教育课。课堂上,民警结合暑期特点和学生年龄层次,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为学生们讲解了涵盖交通安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溺水、消防安全、防欺凌、健康上网等多方面

的安全知识和法律常识,引导学生们深刻认识到安全的重要性,让“安全第一”的理念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近日,中卫出现降雨天气,宣和派出所民警在对辖区易积水路段进行巡逻时,发现一名女子推着一辆电动三轮车在雨中艰难前行。民警见状,立即上前询问情况并帮助女子将电动车推到家中。“真是太感谢了,要不是你们我不知道还得多久才能回到家。”看着民警浑身被雨水淋湿,女子感激不已。

群众的需求在哪里,服务就延伸到哪里。沙坡头公安始终秉持“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理念,针对残疾人、高龄老人等特殊群体,户籍窗口推出上门办、延时办、预约办等服务,让便民服务真正走进群众心坎里。

近日,70岁的老人阿某打电话向柔远派出所民警求助称,其想办理居住证,但身体残疾无法到现场办理。民警立即赶赴老人家中采集信息,帮助其准备材料。几天后,民警将办理好的居住证送到老人家中,老人感激地说:“你们跑一趟,省去我很多麻烦,谢谢你们!”此次上门办证服务,是对群众需求的精准回应与派出所主动担当的生动诠释。

海原检察严厉打击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讯 (通讯员 张海龙) 今年以来,海原县人民检察院进一步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形成保护合力,构筑保护网络,严厉打击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行为。

日前,海原县县委政法委牵头组织召开全县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部署要求,分析当前海原县野生动物保护面临的形式与挑战。会上,海原县检察院围绕法律监督职责,就如何强化涉野生动物案件办理、推动部门协作等提出具体意见,明确各部门在宣传教育、线索摸排、执法办案等方面的职业分工,为后续联合行动奠定坚实基础。

推进会后,海原县检察院联合县林业局、公安局、综合执法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部门开展联合现场检查。针对快递公司,重点检查是

否存在非法收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为,核查快件单据与实物是否相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收寄验视制度;对家禽市场进行全面排查,严厉打击非法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摊点,查看经营户是否持有合法来源证明;走访辖区内花鸟店,检查是否存在非法售卖野生鸟类及受保护的情况,向经营者普及野生动物保护法律知识。

检查过程中,海原县检察院全程监督执法程序合法性,对发现的涉嫌违法犯罪线索,及时引导相关部门固定证据,确保依法处理。并联合各参与单位共同发布《野生鸟类保护倡议书》,呼吁社会各界自觉抵制非法猎捕、交易、食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为,积极举报相关违法线索,共同守护生态平衡,营造了“保护野生动物,人人有责”的良好社会氛围。